

证券代码：600330

证券简称：天通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3-046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11 月 5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3 年 11 月 15 日以传真、通讯方式举行，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资产抵押贷款的议案》。

公司原五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以位于海宁市盐官镇郭店郭园路 14 号、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的工业用地和厂房作为抵押，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 1.38 亿元贷款已到期。根据公司目前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仍以上述土地和厂房作为抵押，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贷款 1.3 亿元，贷款期限为一年。

特此公告。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